

省级政府部门责任清单已经省政府第 57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山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《关于在全省开展政府部门责任清单编制工作的通知》（鲁编〔2015〕4 号）要求，现将本部门责任清单予以公布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0531-86129492

附件：山东省统计局责任清单

（附件链接地址：<http://www.sdbb.gov.cn:8003/gspt/lor/lorindex.jsp>）

山东省统计局

2015 年 6 月 4 日